



佳县税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国家税务总局佳县税务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局、市局及县委县政府相关要求，紧密结合税收工作实际，聚焦减税降费、纳税服务、税收征管等方面，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着力提升信息公开质量，深化税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确保纳税人缴费人第一时间掌握最新涉税政策动态，保障了人民群众对税收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

紧盯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减免、小微企业企业所得税减免、个体工商户个人所得税减免等税费优惠政策和纳税人缴费人关注的热点问题，严格按照《条例》要求，自觉把政府信息公开贯穿税收工作全过程，及时、主动、准确地公开信息。通过门户网站、各级新闻媒体等，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提高政策解读和宣传效应，不断提高影响力，扩大覆盖面，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2024 年，通过门户网站发布公开信息 30 余条，举办纳税人学堂 12 期。

（二）依申请公开

进一步健全依申请公开受理台账，持续完善依申请公开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全流程管理。及时向社会公布依申请公

开渠道和途径，不断完善依申请公开办件流程，强化与申请人的沟通，提高依申请公开的办件质量。2024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建立健全信息公开收集、审查、处理机制。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涉税信息发布管理，落实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遵循“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原则及保密审查的要求进行公开，不断完善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和源头管理机制，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积极建设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不断丰富公开载体。打造多维度宣传矩阵，依托榆林市税务局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及地方媒体等平台，发布政策解读和宣传报道，确保各项税收优惠政策直达经营主体。充分利用办税服务大厅密切联系群众优势，通过办税服务厅电子显示屏、宣传页、公示板张贴公告等方式，公开税务行政许可职责权限、依据、程序以及需要提供的材料目录。

（五）监督保障

优化完善政务公开绩效考评指标，将政务公开作为考评指标纳入本年度绩效考评范围，严格落实宣传报道和信息公开“三审制

度”，安排专人对政务公开情况进行检查，夯实工作责任，对各类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一律通过保密委员会保密审查后发布，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全过程无泄密、无错误、无纸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3 条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年度办 理结果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佳县税务局虽然在政府信息工作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一是在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制度还不够完善；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的专业化、理论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下一步，我局将按照要求不断改进和提高，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加强依申请公开工作，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和规程，加强依申请公开事项的合法性审核，提升工作质效。二是持续改进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组织开展专题讲座、集中培训，选优配强人才队伍。着重加强监督考核，加强信息产生质量监督和信息发布审核，持续完善信息管理。及时跟进、督促督办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高质高效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佳县税务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